

江西理工大学

2023 年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

1. 考生应按要求备好硬件和网络环境，提前安装指定软件并配合系统测试。按规定时间登录指定网络平台或启动指定软件参加网络远程复试。

2. 考生应自觉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严格遵从考试工作人员关于网络远程考场入场、离场、打开视频的指令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，不得扰乱网络远程复试考场及场所的秩序。

3. 考生必须凭本人《准考证》和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网络远程复试，并主动配合身份验证核查和应试环境检查。复试期间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、更改人像。

4. 考生应保证周围环境独立安静、光线明亮，且不受干扰，无其他人员存在。不得由他人替考，也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以任何方式助考。

5. 复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，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、更换视频背景，不得与他人交流、互打暗号或者手势，不得与周围无关人员存在接递物品行为。复试全程不能有其他人员在场或中途进场。

6. 复试时考生应着装整齐，坐姿端正，全程开启音频视频，必须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，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。不得佩戴口罩，保证面部清晰可见，头

发不可遮挡耳朵，不得戴耳饰，面试不得使用耳机。

7. 复试全程考生应保持注视摄像头，视线不得离开。复试期间不得以任何方式查阅资料。学院（学部）有特殊规定者，以学院（学部）规定为准。

8. 复试未结束前不能离场。因考生个人原因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参加复试，经工作人员短信或电话提醒后，仍未进场或复试结束前提前离场的，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，后果由考生个人承担。

9. 复试内容按国家机密级事项管理，考生不得录屏录像录音，不得以任何理由、任何形式向他人及网络平台传播复试题目及照片、音视频等复试信息。

10. 复试期间如发生设备或网络故障，应主动采用学院（学部）规定方式与招生学院（学部）保持沟通。

考生应遵守上述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，诚信复试，对违反本考场规则、破坏考试秩序的行为，一经发现将按照有关违规违纪处理规定取消考生的复试成绩、复试资格、录取资格，对已入学考生将取消学籍。